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6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3名,实际参会董事1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12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磊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7)。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8)。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9)。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徐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王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两项子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0)。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泉注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0)。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1)。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32)。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5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协议转让的主要内容: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与长兴鑫华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鑫华”)于2026年10月9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复星高科以人民币9.08元/股的价格(不低于转让协议签署日公司股份大宗交易价格范围的下限),将其持有的公司99,225,5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以下简称“标的股份”),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长兴鑫华,总转让价款为人民币900,967,540元。

● 协议转让的办理情况: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收到复星高科通知,复星高科与长兴鑫华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登记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

● 受让方长兴鑫华承诺,长兴鑫华持有标的股份的限售期为自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12个月。

● 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99,225,5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长兴鑫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1)。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收到复星高科通知,复星高科与长兴鑫华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登记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协议转让情况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股份过户后双方持股变化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复星高科	2026/11/26	949,066,507	47.82	-99,225,500	-5.00	849,831,007	42.82
长兴鑫华	2026/11/26	0	0	+99,225,500	+5.00	99,225,500	5.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会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并授权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负责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有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及发行方案

(一)注册发行规模

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最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注册金额为准。

(二)发行时间、方式与期限

获得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分期发行,单期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发行品种包括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科技创新债券等专项品种,以及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品种。

(三)发行对象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四)资金用途

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所筹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项目建设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用途,最终用途以交易商协会规定用途为准。

(五)发行利率

具体结合公司届时市场状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六)决议有效期

本次注册发行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相关决议在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事宜

为顺利完成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工作,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给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发行方案的范围内,全权负责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确定具体注册方式和发行方案,以及修订与调整发行方案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承销方式、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聘请承销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事宜;

(三)签署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过程中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

(四)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提升资金流动性管理能力,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交易商协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8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优化筹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2.9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36个月。

● 本次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概述

为优化筹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以石碌铁矿分公司部分铁矿采选设备作为转让标的及租赁物,与交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2.9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36个月。

本次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6941717O74

3、法定代表人:陈隐

4、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0日

6、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333号28、29楼

7、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8、关联关系:交银金租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融资租赁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公司石碌铁矿分公司部分铁矿采选设备

2、标的类型:固定资产

3、权属状态:标的资产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出租人)、公司(承租人)。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物:公司石碌铁矿分公司部分铁矿采选设备。

4、融资金额及用途:租赁物转让款(即租赁本金)人民币29,000万元(贰亿玖仟万元整),专项用于置换外部金融机构借款及补充日常营运资金。

5、租金利率: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并按《合同要素明细表》执行。

6、租赁期限:36个月,自起租日(即出租方向承租方支付租赁物转让款之日)起算。

7、租金支付安排:付租期为12期,租金支付方式、期数等具体以签署的《租金支付计划表》的约定为准。

8、租赁物所有权:租赁物所有权在出租人支付租赁物转让款的同时转移给出租人。租赁期间,承租人对租赁物享有使用权。在不影响其使用租赁物的前提下,出租人可以将合同项下的权利进行质押,也可以将合同项下的权利转让给第三人,但应及时通知承租人。租赁期间届满,承租人全部履行完毕合同约定义务,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

五、本次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使公司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本次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30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27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周红霞女士及独立董事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红霞女士因工作安排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专委会相关职务,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决策机制的连续性、稳定性,在股东会选出新任非独立董事前,周红霞女士仍继续履行相关职责;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因独立董事任职届将满六年,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申请辞职,二人离任将致董事会独立董事占比不足1/3,在股东会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前,仍继续履行相关职责。上述三人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提名李泉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徐昭先生、王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非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

(一)非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周红霞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11月27日	工作安排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红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并已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其他需通知公司和提呈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决策机制的连续性、稳定性,周红霞女士将继续履职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之日。

周红霞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非独立董事增补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泉注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泉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李泉注先生由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泉注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泉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永平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2月24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将满六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李鹏	独立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2月24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将满六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已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其他需通知公司和提呈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鉴于独立董事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占比低于三分之一,以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平稳运行,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将继续履职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陈永平先生、李鹏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增补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徐昭先生、王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徐昭先生由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宏斌先生由公司股东中证中小投资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与海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合计持股5.09%)联合提名;上述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昭先生、王宏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均已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资料,其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与能力。公司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且已获无异议通过。

独立董事提名人、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泉注,中国国籍,男,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海南省国资委产权管理处处长,海南省陵水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现任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徐昭,中国国籍,男,1969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会计硕士,拥有工程师、会计师职称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任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中民投集团副总裁,中民未来控股集团董事长,中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融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

王宏斌,中国国籍,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曾任海口市人民检察院、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北京康达(海口)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海南涉境律师事务所律师,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7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结合境外控股子公司Kodal Mining UK Limited(以下简称“KMUK”)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KMUK记账本位币由美元(USD)变更为欧元(EUR),本次变更自2027年1月1日起执行。

● KMUK记账本位币变更不会对公司2026年及以前会计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概述

(一)本次变更的背景及原因

KMUK系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英国伦敦,作为公司位于西非马里布谷尼锂矿项目的持股平台,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勘探与开发相关业务,并承担相关股权投资管理及资金统筹等职能。近年来,随着公司锂资源业务的持续推进,结合KMUK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关于记账本位币选择应当反映主体主要经济环境的原则,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KMUK的记账本位币由美元调整为欧元,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二)本次变更的具体内容

1、变更主体: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KMUK。

2、变更前后的记账本位币:变更前为美元(USD),变更后为欧元(EUR)。

3、变更日期:自2027年1月1日起执行。

4、衔接处理:自变更生效之日起,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KMUK全部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二、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2026年及以前会计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调整符合公司及KMUK自身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本次变更的审议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是结合KMUK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同意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

本次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 备查文件: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32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栋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14日至2026年12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徐昭	√
2.02	王宏斌	√
3.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3.01	李泉注(注1)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69	海南矿业	2026/12/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个人股东拟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拟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于2026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8:00-11:30、下午14:00-16:00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二)书面登记

股东也可于2026年12月9日(星期三)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回复地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71900

联系人:陈虹聿

电话:0898-67482025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徐昭	
2.02	王宏斌	
3.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李泉注(注1)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表决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131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本次行动方案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及经营类指标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相关目标的实现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项目建设进度、海外经营环境及不可抗力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的倡议》,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总结过往行动方案的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战略规划,围绕经营发展、股东回报、公司治理等方面量化目标、细化举措,系统制定了《2027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次行动方案”)。

本次行动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一)公司总体经营和财务状况

公司成立于2007年,由上海复星集团与海南海钢集团共同出资设立,2014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69)。

公司聚焦最上游战略性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与采选加工业务,自单一铁矿石采选业务起步,2019年通过收购洛克石油拓展油气业务布局,并于“十四五”期间实现由铁矿石、油气等传统资源向以锂为主的新能源资源转型。自2026年以来,公司以“固本拓新”为总方针推进“十五五”战略规划,当前及未来5年仍将处于扩充资源规模以及构建新增长极的持续成长阶段。

表1-1 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单位:亿元

经营指标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46.79	40.66	44.16	44.23
归母净利润	6.25	7.06	4.31	6.50
总资产	122.13	127.88	145.93	157.43
归母净资产	67.32	69.50	68.99	71.11
毛利率(%)	31.47	34.82	25.87	2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	13.88	16.37	1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	-25.91	-15.96	-6.95
资产负债率(%)	39.03	40.51	46.90	49.86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周期性特征,业绩受大宗商品价格周期影响,波动较为